

1990-1992

中国

经济特区与
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

★★★★★★★★★★★★★★★★

年鉴

改革出版社

中国

经济特区与 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年鉴

1990—1992

顾 问

谷 牧 安志文 周建南

贺光辉 陶鲁笏

主 编

何椿霖

改 革 出 版 社

938837

(京)新登字 053 号

责任编辑

盛贤功 杜海燕

封面设计

王 晖 刘玉忠

中国经济特区与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年鉴

(1990—1992)

何椿霖 主编

*

改革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安德里北街 23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印刷学院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正文 33 印张 插页 9.75 印张 1100 千字

1992 年 12 月第 1 版 199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7-80072-254-6/F·120

定价 50.00 元

中国经济特区与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年鉴

(1990—1992)

编委会

顾问

谷 牧 安志文 周建南 贺光辉 陶鲁笏

主 编

何 椿 霖

副主编

胡光宝 周少华 毛宗城 林其辉 谭汉怀
郑定铨 于庆林 谢文侠

编 委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丁基龙	王飞欣	王占臣	王须生	田昌明
叶锡宏	皮黔生	江 平	刘世光	刘培强
齐敏生	朱利民	朱悦宁	孙利军	孙德汉
李冬云	李德忠	杜 豪	汤学欣	张顺荣
林启东	林铭侃	林祖基	金德本	赵学明
耿 亮	梁广大	黄奇帆	黄泰和	盛贤功
	谢武元	鲁又鸣	黎子流	

堅持改革開放努力
辦好有中國特色的社
會主義經濟特區

江澤民

一九九二年
九月四日

汕头特区十周年

纪念

李普

深化改革，扩大
开放，进一步发展
厦门经济特区

李鹏

一九九一年九月十日

目 录

文 献 篇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全体会议讨论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	(3)
江泽民总书记在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十周年庆祝会上的讲话	(4)
李鹏总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第八个五年 计划纲要的报告 (节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第八个五 年计划纲要 (节录)	(12)
国务院批转一九九〇年经济特区工作会议纪要的通知	(2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发和开放浦东问题的批复	(26)

综 合 篇

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必须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 国务院副秘书长兼国务院特区办公室主任 何椿霖	(29)
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要在“抓管理、求技术、上水平、讲效益”上下功夫 国务院特区办公室副主任 胡光宝	(34)
深圳经济特区十年建设的回顾与展望 中共深圳市委书记 李灏	(38)
试办珠海经济特区的几点体会 中共珠海市委书记、市长、珠海经济特区管委会主任 梁广大	(41)
坚持改革开放方针 走求实发展道路 汕头经济特区管委会主任 吴波	(45)

厦门经济特区十年回顾与展望	厦门市市长 邹尔均	(50)
经济特区在治理整顿中求提高、求发展	黄泰和	(53)
建立保税区是扩大对外开放的重大步骤	林其辉	(56)

特 区 篇

深圳经济特区	(61)
珠海经济特区	(85)
汕头经济特区	(137)
厦门经济特区	(195)
海南经济特区	(215)

新 区 篇

上海浦东新区	(259)
--------------	-------

开 发 区 篇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295)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315)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33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357)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385)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	(407)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	(423)
上海闵行经济技术开发区	(449)
上海虹桥经济技术开发区	(481)
上海漕河泾经济技术开发区	(497)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	(511)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539)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547)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571)

法 规 篇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国务院 1990 年 5 月 19 日发布)	(611)
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暂行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0 年 5 月 19 日发布)	(616)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期限暂行规定	
(国务院 1990 年 9 月 30 日批准 对外经济贸易部 1990 年 10 月 22 日发布)	
.....	(618)
关于上海浦东新区鼓励外商投资减征、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工商统一税的规定	
(国务院 1990 年 9 月 7 日批准)	(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进出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货物、运输工具和个人携带物品的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0 年 9 月 8 日批准)	(621)
上海外资金融机构、中外合资金融机构管理办法	
(国务院 1990 年 9 月 7 日批准)	(624)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进口物资保税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1991 年 3 月 5 日批准)	(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1991 年 4 月 9 日第七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	(6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	
(国务院 1991 年 6 月 30 日发布)	(636)

附 录

附录一 一九九〇年经济特区主要经济指标	(653)
附录二 一九九一年经济特区主要经济指标	(655)
附录三 一九九〇年沿海开放地区城市主要经济指标	(657)
附录四 一九九一年沿海开放地区城市主要经济指标	(658)
附录五 经济特区大事记	(659)
附录六 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大事记	(668)

(各特区、开发区分目录中,题前有·者为广告)

文 献 篇

*

* *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全体会议

讨论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

中共中央政治局 1992 年 3 月 9 日至 10 日在北京召开全体会议，认真讨论了我国改革和发展的若干重大问题。会议由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主持。会议强调，必须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抓住当前有利时机，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集中精力把经济建设搞上去，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继续前进。

会议认为，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是我们党领导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为此，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我们党带领亿万人民在实践中得出的最为宝贵的经验，是社会主义中国这十几年间发生巨大变化的根本原因。牢牢把握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一百年不动摇，国家就能长治久安，中国就大有希望。

会议强调，改革开放胆子要大一些，勇于创新，敢于试验。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坚持实事求是。我们不仅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发展生产力，而且要通过改革解放生产力。判断姓“社”姓“资”，应该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要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看准了的，就大胆地试，大胆地闯。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要善于运用这些手段，加快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要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西方发达国家的先进经营方式和管理方式。

会议指出，抓住当前的有利时机，努力发展自己，特别是把经济建设搞上去，对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从现在起到本世纪末，是一个关键时期。我们要认清形势，把握机遇，真抓实干，讲求效益，加快经济发展速度，力争几年上一个台阶。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加快经济发展，必须依靠科技和教育。

会议指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加快改革和建设步伐，关键在于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当前，要特别注意抓住改革和建设牵动全局的重大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确定今后一个时期的战略思想和政策主张，并认真组织实施。会议就此作了研究和部署。各级领导要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腾出主要精力多办实事。

会议要求，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一系列重要论述，进一步提高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自觉性。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坚持两手抓，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会议号召，全党同志要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团结和带领各族人民，奋发进取，艰苦奋斗，以改革和建设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四大的胜利召开。

江泽民总书记在厦门经济特区 建设十周年庆祝会上的讲话

（1991年12月18日）

同志们、朋友们：

这次我们到厦门、汕头，庆贺两个经济特区建立十周年。我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经济特区人民，向为建设经济特区辛勤劳动和工作的同志们，致以热烈的祝贺和亲切的问候！向各位来宾，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我们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关心和支持经济特区建设事业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各国朋友，表示热烈欢迎和衷心感谢！

坚持对外开放，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发展与世界各国、各地区的经济技术交流和合作，是我国一项长期的根本政策，也是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个重要条件。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和海南五个经济特区，处在我国对外开放的前列，在我国发展对外贸易，扩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中，越来越发挥着窗口和基地的作用。经济特区建设卓有成效的实践，充分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形成的，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是完全正确的；邓小平同志倡导的举办经济特区、进一步开放沿海地区的决策，是正确的、成功的。

厦门是我国的一个历史悠久的对外通商口岸。厦门经济特区建立十年来，经过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艰苦努力，经济和社会发展各个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十年前，我们到厦门来，这里城区很小，工厂很少，经济还很落后。今天，我们看到这座古城的面貌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通过对外开放，吸引外商和港台客商投资，引进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经验，上千家新企业办起来了，成群的高楼大厦建起来了，商业贸易繁荣起来了，初步形成了以工业为主，工贸结合，各业综合发展的外向型经济格局。厦门经济特区建设，对带动闽南地区、加快经济发展起了重要作用，为推动海峡两岸的经济交往，促进祖国统一事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厦门的发展，汕头的发展，各个经济特区的发展，都进一步显示了改革开放带来的强大生机和活力，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丰富了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实践。

我国国民经济，经过三年来的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的，正在进一步向好的方向发展，将进入一个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新阶段。90年代是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非常关键的十年，我们一定要在保持政治稳定、社会稳定的基础上，集中力量把经济搞上去，并且促进社会的全面进步，保证实现现代化建设的第二步战略目标，并为下世纪中叶实现第三步战略目标创造条件。我们已经制定并正在执行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纲要。最近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和十三届八中全会，又分别就搞好国营大中型企业，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做出了决策

和决定，这些都是我们向着第二步战略目标迈进的重大步骤。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也是我们实现这一战略目标的一项重大措施。我们要把经济特区办得更好，巩固和发展已经开辟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开放城市和沿海经济开放区；要进一步贯彻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积极发展外向型经济；要进一步扩大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积极有效地吸收外商投资，引进先进技术，拓展对外贸易，增强国际交换和竞争能力，使我国对外开放出现一个新局面。

经济特区要认真总结经验，把各方面的工作推向前进。经济特区要从国民经济全局出发，合理地确定开发和建设规划，保证经济建设和对外开放更健康地发展。要把特区经济发展的重点转移到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劳动者素质，增进经济和社会效益的轨道上来。按照国家的产业政策，跟踪世界新技术革命的进程，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努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同时把吸收外商投资同加快老企业技术改造结合起来。特区也要坚持把国营企业搞得更好，不断增强它们的活力。要大力发展为生产服务，为出口服务的第三产业，特别是信息、金融、贸易等产业，促进特区产业结构合理化和现代化，在这方面，视野要更开阔些，步伐要更大些，成效要更显著些。要进一步加强同内地的横向联系和协作，促进内地的建设和对外开放，更好地在全国的经济发展中发挥外引内联、双向辐射的作用，把外向型经济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经济特区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特区要围绕建立和完善适应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新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这个改革的总目标，积极稳妥和协调配套地推进各方面的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在这方面多创造一些好的经验。同时特区要十分注意和大力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抓好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要坚持不懈地进行四项基本原则教育，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坚决抵制一切消极腐朽思想的影响和侵蚀，努力消除一切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不相容的社会现象，使经济特区的发展始终沿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前进，并培育出讲奉献、讲团结、讲道德、讲文明、讲礼貌的良好社会风尚，造就出一大批优秀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

厦门经济特区与台湾一水之隔，是海峡两岸开展经济文化交流的一个重要窗口。厦门特区要充分利用有利条件，积极增进海峡两岸同胞的相互了解和往来，热忱欢迎台湾同胞参与经济特区的建设，为推动祖国统一大业作出新贡献。

我们也殷切期望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各国朋友继续关心、支持和参与我国经济特区的建设。

在国内外各方面的关心和支持下，我相信，今后经济特区将会以更迅速更坚实的步伐向前迈进。到2000年，经济特区将会取得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更加丰硕的成果，呈现出更加繁荣昌盛的新面貌。

李鹏总理 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的报告 (节录)

(1990年3月25日)

(略)

二、主要奋斗目标和基本指导方针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体分三步走的战略部署，正确反映了在我们这样一个经济文化不发达国家实现现代化的客观进程。温饱问题的基本解决，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已经走过了一个重要的发展阶段。今后十年，我们要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这是我国现代化建设更重要的一个发展阶段。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精神，《纲要（草案）》规定了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的基本要求。主要是：在大力提高经济效益和优化经济结构的基础上，国民生产总值按不变价格计算，到本世纪末比1980年翻两番；全国人民生活从温饱达到小康水平；发展教育事业，推动科技进步，改善经济管理，调整经济结构，加强重点建设，为下世纪初叶我国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发展奠定物质技术基础；初步建立适应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运行机制；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达到新的水平，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进一步健全。

第二步战略目标的上述基本要求，反映了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表达了全国各族人民振兴中华，强国富民的迫切愿望和雄心壮志。其主要精神有两点：第一，强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把经济发展作为改善人民生活和促进社会进步的基础。不仅对经济增长的速度和数量有明确的要求，而且更加注重经济增长的质量和国民经济整体素质的提高。第二，强调继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这将为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和下世纪初叶的持续发展提供经济体制、政治、思想和其他方面的保证。

《纲要（草案）》提出，今后十年国民生产总值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六左右。这个要求是积极的，也是留有余地的。这个增长速度虽然比前十年低了一些，但由于现在的经济规模比十年前大得多，今后每增长一个百分点所包含的绝对量要大得多。达到了这个

平均增长速度,就可以实现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两番的既定目标。在八十年代经济迅速增长的基础上,再连续十年保持百分之六左右的速度,到2000年,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就一定能够达到一个新的更高的阶段。虽然那时我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还比较低,但由于分配制度比较合理,避免两极分化,坚持共同富裕,可以在总体上使全国人民过上殷实的小康生活。新中国建立后我们大体用了四十年时间基本解决温饱问题,现在要在今后十年从温饱达到小康,这无疑是一项极其宏伟而艰巨的历史性任务。

我国经济还不发达,人口增长的压力很大。要解决各种经济社会矛盾,改善人民生活,逐步实现现代化,没有一定的经济增长速度是不行的。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应该努力争取经济发展有较快的速度。但是,建设不能急于求成。对速度要求过高,往往容易造成经济不稳定。根据历史的经验和现实的经济态势,我国经济发展的关键在于优化产业结构和提高经济效益。今后十年要求保持百分之六左右的中速增长,就是为了防止片面追求数量和攀比速度的偏差,以便创造条件,保持重大比例关系协调,推动科技进步,从而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国民经济的整体素质。建立在这种基础上的速度,才是实实在在的、没有水分的、有后劲的速度。同时,只有长期保持适当的增长速度,避免大起大落,才能为进一步理顺经济关系创造比较宽松的环境,这也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所必要的。

关于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基本指导方针,中共中央的《建议》提得非常明确,在今后十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要坚定不移地加以贯彻。这些基本指导方针主要是:

第一,坚定不移地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经过十二大和十三大,在深刻总结历史的和当前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以及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针政策。中共中央的《建议》,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精辟地概括了十二条主要原则,这就是:

——坚持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努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坚持把发展社会生产力作为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专心致志地搞好现代化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通过改革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体制和其他领域的管理体制,充分调动中央、地方、企业和广大劳动人民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采取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关系、利用外资和引进先进技术等多种形式,通过举办经济特区、经济开放区和实行必要的特殊政策与灵活措施,不断扩大对外开放;

——坚持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所有制结构,发挥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其他经济成分对公有制经济的有益的补充作用,并对它们加强正确的管理和引导;

——积极发展社会主义的有计划商品经济,实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努力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分配制度,允许和支持一部分